

# 臺灣大學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校園規劃小組

## 九十四學年度第十四次委員會會議記錄

**時間：**九十五年六月七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20 分至 14 時

**地點：**第二行政大樓五樓第二會議室

**主席：**林峰田教授

**委員：**洪宏基總務長、陳振川教授（請假）、郭斯傑教授（請假）、江瑞祥教授、許添本教授（請假）、黃耀輝教授、蔡厚男教授（請假）、劉聰桂教授、吳先琪教授、陳亮全教授（請假）、陳正倉教授（江瑞祥教授代）、劉權富教授、張俊彥教授（請假）、何寄澎教授（徐富昌教授代）、李光偉先生

**諮詢委員：**曾惠斌教授（請假）、陳德玉教授、詹穎雯教授（請假）

**列席：**蔣炳煌 教務長；文學院 甘懷真教授；地質科學系 陳宏宇主任；地理環境資源系 周素卿教授；金光裕建築師事務所 金光裕、范峯銘；朱容兩建築師事務所 朱容兩、姚若築；課務組 洪承泰主任；營繕組 陳德誠；事務組 薛雅方；保管組（請假）；學生會 黃兆年（請假）；學代會 沈佑龍（請假）；研協 林柏余

**助理：**謝瑞雄、何翠莉、黃智卿

**紀錄：**黃智卿

### 壹、報告事項（略）

### 貳、議案討論

#### 一、提案討論

##### （一）文學院增設無障礙電梯案

##### I 設計單位簡報（略）

##### I 討論意見（略）

### 結論：

1. 無障礙電梯設置位置原則通過，惟經討論，後續設計仍請注意下列事項。
  - （1）電梯開口寬度原則上可比照原建築窗戶寬度來設計，除符合法定寬度外，應

考量實際使用者來設計。

- (2) 應考量電梯速度問題，並考量各種身障者之使用便利舒適。
- (3) 電梯高度請勿超過建築物屋簷。

## (二) 地球科學園區周邊整體規劃及可行性評估案。

### I 設計單位簡報 ( 略 )

### I 討論意見：

#### 陳宏宇主任：

1. 本案已討論多次，感謝校規小組之前的建議。當初地質係因空間嚴重不足，向理學院提議本案，經理學院爰提出地球科學園區之構想。經過討論修改後，目前僅針對地質系之需求來建造大樓。另感謝地理系於獲經建會補助後，將國土監測中心與本案規劃大樓結合。目前規劃地質系五層樓，國土監測中心二層樓，共七層。
2. 目前地質系獲國家卓越計畫補助，業進行購買相當多重大珍貴儀器，惟空間嚴重不足。另地震研究所於前次校務會議業通過增設，雖未正式招生，惟未來壓力會越來越大。本案請各位委員支持。

#### 吳先琪委員 ( 書面意見 )：

1. 地質系館及周邊之重新規劃整理，可使該區之空間有效利用，並改善校總區目前中心位置之景觀與功能，值得推動。
2. 在接近校總區中心區之建築高度宜適當控制，空地亦應保持適當之比例，規劃之高度與量體宜減小。
3. 建議將地質科學系之需求與國土監測中心之需要分開考慮國土監測中心或許可置於總區以外之校區。
4. 此區域為校區中心，為保持寧靜及人行之順暢，不宜設停車場。

#### 地理系周素卿教授：

1. 在此說明國土監測中心設置於此處之必要性。根據與經建會之共識，本中心工作希望為較高階 R&D 之部分，做服務性之工作。本案已向校長、總務長、研發長報告過，三位行政主管均表示支持。有關經費部分，尚待行政程序進行，需校內有進一步進展方能繼續推動。
2. 當初地理系及校內其它系所就是希望地球科科學與國土監測中 R&D 的中心，這是研究型大學的和任務，如將外界認為的功能放在周邊，就無法成為地球科學高階的研究中心，其位置選擇非僅由圖面來選擇，而係考量學術發展需

要來擇定，希望聚落效應出現。

3. 希望未來能與相關各系所相連，成為學術性的研究園區，而非僅為建築物之串連，這一點呼應了相關各系所的中長程計畫，請各位委員參考。
4. 有關鹿鳴廣場部分，目前為學生活動的中心，過去地理系亦為學生活動的中心。目前校園規劃較偏向生活空間的思考，而忽略校園規劃亦應有學術研究空間，鹿鳴廣場目前是一個好的生活空間，而非好的學術研究空間。故希望藉由本大樓的規劃，透過空間規劃整理，有一個良質的研究空間，也建議未來校內能有多一點幽靜思索的空間。
5. 建議校規會於審查時除景觀外，能多注意校園微氣候。

### **江瑞祥委員：**

1. 之前規劃有二期計畫，原包含到幼稚園的位置。若本案位置與管願間之距離由四米拉到八米，中間應該有兩棵老樹，請考量將來樹應如何處理。
2. 與地理系間的道路，目前以為交通之瓶頸，該道路如要容納兩輛車輛交錯再加上及行人通行寬度，事實上是不夠的。故如要若僅作管院側道路擴充，地理系那一面不做，那還是不夠，可能還是要退縮。
3. 以天際線來看，本案應無問題，但基地位於校園，與一般商業區不同，量體恐仍偏大，是否採用建築物退縮的方式來修改。
4. 如果會用到幼稚園空間，將來停車空間放在幼稚園測的停車攻堅比目前規劃的停車空間妥當，或許停車空間可以放在二期計畫內規劃。
5. 另從管院到展書樓的動線，欲校園的聯繫上較為切割，將來建議與校園整體上需要較開放式的設計。若目前鹿鳴廣場仍維持校內生活休閒空間擴展，目前地質系之前館與後棟，這兩棟建築物將來是否需要變成鹿鳴廣場的擴充或是大片較低的建築物，或是綠地開放，讓一館、二館可以到較邊緣的位置，壓力或可減少不會太大。

### **結論：**

1. 本案有關量體、容積率、建蔽率之計算，請建築師再詳細說明，並請說明地理系與地質系使用之介面。
2. 請建築師依各委員討論意見修正調整，本案原則同意，請於修正後與總務處確認後，送校發會討論。
3. 未來校園整體規劃時，將本案納入區塊整體規劃中，屆時請配合再行微調。

## **二、 臨時動議**

### **(一) 國立台灣大學興建工程構想書及規劃設計書製作要點(草案)**

## I 設計單位簡報 ( 略 )

## I 討論意見 :

**結論 :** 本案原則通過，並請校規小組以公文會簽總務處各單位辦理。

## ( 二 ) 國立台灣大學新生大樓整建工程

### I 設計單位簡報 ( 略 )

### I 討論意見 :

#### **蔣炳煌教務長 :**

1. 本項計畫為邁向頂尖大學計畫中「改善教學設施」其中之一，目前第一步為先去改善教務處現有所使用之四棟教學大樓，包括新生大樓、普通教室、共同教室、綜合教室，目前先由新生大樓整修做起，累積經驗。本案困難點在於僅能於暑假動工，甚至於暑假動工亦需事先安排。
2. 目前新生大樓已進行至規劃設計，涉及外觀改變，爰提送小組委員討論。
3. 本案為第一個改造的工程，帶有實驗性質，我們將會去觀察整建案工程後使用情形，作為其它教學大樓改善的參考依據。
4. 大型教室目前校內極度缺乏，故於本案大樓內規劃大型教室。另依目前趨勢，台大之學生只會增加，不會減少。有關窗戶設置將再考量，但須解決雨水打進走廊泥濘濕滑之問題。

#### **黃耀輝委員 :**

1. 有關電力規劃部分，建議參考公衛大樓案例，該建物剛啓用，但維管費用有七成以上用在電力。溫度調控部分，與係本案所規劃概念相同，但是目前使用狀況仍無法控制溫度，對於省能部分仍值得懷疑。
2. 個人上學年教授課程中曾有對新生大樓空間使用規劃做過討論，部分學生想法不錯，可提供作為參考。細部設計時應考量使用妥為規劃，建議應多參考過去經驗，且有專業人力控制品質。
3. 有關無障礙空間，如殘障坡道等，未知本大樓規劃時是否有納入。
4. 另有關大型教室，依目前設計來看，僅有兩區塊視角於 45 度內，如坐滿，教學品質恐會下降，如此大型教室是否適合，請考量。

### **劉權富委員：**

1. 有關大樓走廊之水泥坐台部分，旁邊加作窗戶的話戶外景觀視野會被擋住且不舒適，將可能減少使用率。

### **吳先琪委員：**

1. 在此提出冷氣窗戶及空調問題。冷氣空調如採中央空調方式，如加設窗戶，走廊空調是否包括在內？若未包括在內，走廊窗戶的開關將會相當複雜，如由誰負責或何時開關。若走廊不加設窗戶，一方面可省能，一方面視野景觀較好。若裝設窗戶，人多擁擠時，需顧及空調。
2. 另有關中央空調與分離式空調方式，規劃大型教室時須特別顧及，本案規劃之大型教室橫面相當大，上課時學生如坐在側邊，感覺會較差，規劃大型教室是否有必要，請再考慮。另如無如此大型教室，是否能考量用個別空調，可較省能。

### **劉聰桂委員：**

1. 走廊加設窗戶，如僅爲了防水，功效不彰。加設窗戶後，空氣會較爲悶熱，如經太陽曬的話，會像溫室一樣，另視野也不好，且與目前健康環境的規劃原則是相背的，如能自然通風才是較健康的。有關雨水打濕走廊的部分，建議另行考慮解決方式。
2. 一樓之樓梯階梯通道，應爲扇狀，以維出入人員安全。

### **江瑞祥委員：**

1. 有關窗戶設置，請保持空氣流通。。
2. 有關大樓前面樓梯部分，依目前設計，未來大樓E化後，將無小組之討論空間，對於學生學習來說，需要有空間做課前或課後之討論。提供個人過去經驗，以本案來說，如設置窗戶且將樓梯連通後，西面爲醉月湖，景觀視野良好，該樓梯可爲良好的小組討論空間。建議思考方向可爲將目前爲使用之樓梯變爲小型研討室，於樓梯東向與西向裝設窗戶，讓學生可欣賞校園景觀，而非封閉起來。

### **李光偉委員：**

1. 若新生大樓爲實驗性質，目前規劃未來之人數與目前之使用人數相同，如要因應邁向頂尖大學之目標，目前內部空間對每位學生之使用空間相當小，在使用人數規劃上是否可能調整，建議考量。
2. 有關走廊天花板佈線問題，建議佈線走室內，應可解決窗戶設置問題。

### **洪宏基委員：**

1. 有關冷氣空調問題，空氣的新鮮與否，對學生的學習非常重要，需考量冷氣空調電費費用，目前學校負擔相當大，且佔經常性之維修費用比例相當高，應慎重規劃。

## 結論：

1. 北面牆面整修部分，原則無意見通過。南面牆面部分，原則上不要設置窗戶，如為必要，則授權由營繕組與委員討論，為原則上經各方討論及各面向考量，仍以不要設置為原則。
2. 一樓階梯以扇型三面階梯來規劃，其材質是否用洗石子，授權由營繕組討論，洗石子可能較易維護。
3. 有關電費、大型階梯教室、雨水等相關討論議題請於規劃時慎重考量。
4. 有關討論空間部分，建議於大樓原有空間內調整，南面樓梯部分原則仍拆除。
5. 有關天花板佈線問題，以走室內為原則。
6. 有關學生人數部分，建議可由彈性空間設計來因應。
7. 以上意見請營繕組與教務處於後續規劃時參考。